（上接B255版）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9:00－12:00和14:00-14:30。

2、登记办法:公司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外地股东可用信函、邮件发送扫描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596－1号蔚蓝生物创新园B座多媒体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通信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596－1号蔚蓝生物创新园;邮政编码：266100;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会”字样

2、联系人:姜勇

3、联系电话:0532－88978071,邮箱:vland@vlandgroup.com

4、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关于选举陈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2	《关于选举贾德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3	《关于选举乔丕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邹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2	《关于选举王京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8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66.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9元,共计募集资金394,016,7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440,291.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月9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0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月9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94,016,73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6,576,439.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347,440,291.0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43,723,486.48
本年度使用金额	4,453,977.92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1,995.23
其他-永久补流	15,525,129.8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910,205.76
其他-投资收益	15,277,257.13
其他-税费退回	86,835.5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8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6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4.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45,283.0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954,700.9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6日到位,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371C00016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发行名称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4月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84.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045,283.04
二、募集资金净额	495,954,700.9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98,098,290.61
本年度使用金额	0.0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837.14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45,519.38
其他-投资收益	2,000,907.41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9年1月9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已更名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年5月15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2019年7月8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蔚蓝”）、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康地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康地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经2020年11月2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已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并签署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同时,鉴于保荐机构的更换,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中泰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4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2、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注销时间	用途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54098	已注销	2025/9/19	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	372005513018000028337	已注销	2023/9/6	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229937676335	已注销	2025/12/2	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630546774	已注销	2022/12/7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21年4月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及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已更名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及中泰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注销时间	用途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	38070101040052723	已注销	2023/9/7	补充流动资金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206543794414	已注销	2023/4/7	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184.86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111.9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同时调整原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966.61万元用于新项目的建设投资。变更后,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将由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山东康地恩实施,实施地点为费县经济开发区岩滨路西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1500吨/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变更为“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同时调整原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0,347.68万元（含孳息）用于新项目的建设投资,由青岛康地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在青岛市高新区茂源路北段实施,项目计划建设6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42,58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日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年产10000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变更为“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同时调整原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2,177.39万元（含孳息）用于新项目的建设投资,由潍坊康地恩在现有厂区内实施,项目计划建设4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24,98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后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3《首次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744.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5.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647.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17.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2.4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000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是	11,400.00	0.00	0.00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0.00	11,400.00	11,400.00	203.89	12,304.55	904.55	已结项	2025年8月	1,511.62	不适用	否
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是	7,247.03	7,247.03	7,247.03	-	7,330.95	83.92	已结项	2021年4月	943.96	否	否
1500吨/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是	10,000.00	0.00	0.00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0.00	10,000.00	10,000.00	241.51	10,502.24	502.24	已结项	2023年1月	109.53	否	否
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6,097.00	6,097.00	6,097.00	-	4,680.00	-1,417.00	已结项	2020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744.03	34,744.03	34,744.03	445.40	34,817.74	73.71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184.86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111.9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结余原因: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遵循谨慎、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项目成本控制、监督和管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于2025年8月正式投产使用,鉴于该项目效益存在季节性波动特征,无法依据短期运营情况推演全年收益,因此无法判定项目是否达成预期效益。

注5:“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投产后,自动化新设备折旧造成固定成本增加。同时,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推广应用仍需要一定的周期,导致本期未达到预期收益。

注6:“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产后,受下游养殖端行情的影响,同时,新投入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导致本期未达到预期收益。

注7:“蔚蓝生物集团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提高公司生物技术中心的科研设施和基础条件建设,不直接新增公司产品产能,不涉及对应产品的产能利用率、产销率计算和新增产能消化措施等。故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附表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595.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09.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9,595.47	49,595.47	49,809.83	0.00	49,809.83	214.36	已结项	不适用	注1	不适用	否
合计		49,595.47	49,595.47	49,809.83	0.00	49,809.83	214.36	已结项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该项目与所有经营活动相关,无法单独核算其实现的效益。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3

首次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项目	7,247.03	7,247.03	0.00	7,330.95	已结项	2021年4月	943.96	否	否
动物用保健品综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00吨/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	10,000.00	10,000.00	241.51	10,502.24	已结项	2023年1月	109.53	否	否
精制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年产10000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	11,400.00	11,400.00	203.89	12,304.55	已结项	2025年8月	1,511.62	不适用	否
合计		28,647.03	28,647.03	445.40	30,137.7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一、“年产10000吨植物用微生态制剂系列产品”的变更原因: 1、从蔚蓝生物产品品牌分布方面考虑,蔚蓝生物植物微生物产品市场包含山东蔚蓝和山东康地恩两个品牌,山东蔚蓝主要针对B2B业务,山东康地恩主要针对B2C业务,由于植物微生态终端产品的迅速崛起,蔚蓝生物针对这一现状,对植物微生态产品品牌进行了重新定位,决定改由山东康地恩品牌进行植物微生态产品的市场开发。 2、从产品物流配送方面考虑,因植物微生态产品终端客户较为零散,对产品运输效率要求较高,考虑到临沂是中国北方物流的重要集散地,物流网络健全,运输成本较低,能够满足蔚蓝生物产品的运输需求。 3、从植物微生态行业发展方面考虑,临沂是中国肥料行业的聚集区,如金正大、史丹利等肥料行业领军企业,均坐落于此,临沂有非常完善的产业知识圈、业务圈,将项目变更至临沂费县,便于更有效的与肥料行业间的交流与合作。 4、从生物发酵生产线的完整性上考虑,决定将募投项目绝大部分工序改为山东康地恩进行更为合理,目前山东蔚蓝从发酵、后处理到包装较为完整,而山东康地恩生物仅有混合成品包装工序,为了应对快速发展的植物微生态产品市场,依靠大量采购分公司半成品原料的方式,无法满足植物微生态产品的市场需求。 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保荐机构核查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披露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二、“1500吨/年兽用粉剂自动化密闭式工艺调配项目”的变更原因: 1、2019年,当地政府将公司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所在区域进行了规划调整,在原实施地点区域内改造或建设新的生产线不再被批复。 2、随着公司的发展和产品结构的升级,未来公司的收益将不仅依赖于粉散剂,将更加多元化,其他的剂型药物如口服液、饲料添加剂、消毒剂和中药制剂等相比分散剂可以获得更多的销售收入。综合化的剂型药物产品应用的靶向动物将更加丰富,覆盖鸡、鸭、猪、牛、羊、特种动物、宠物和水产等。而这些产品的生产制造需要一个先进的综合性生产基地来实现。此外,随着新版兽药GMP的实施,国家对新建兽药厂的硬件设施有了更高的要求,兽药制剂的全部生产线均需要按新标准建设,公司原有兽药生产线需要进行升级重建。 3、变更后的项目将有利于满足国家对兽药生产的要求,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竞争力。 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保荐机构核查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0年7月1日披露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三、“年产10000吨新型生物酶系列产品项目”的变更原因: 1、生产工艺的提高。公司坚持技术创新的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蛋白酶的发酵水平显著提高,包衣后成品单位酶活水平也得到较大提升,因此,包衣颗粒蛋白酶的设计产能由原每年5000吨变更为每年2000吨。 2、市场需求的变化。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β葡聚糖酶和葡萄糖氧化酶的市场需求与原项目预期发生了较大变化,而公司部分高毛利的精制酶制剂产品（酸性果胶酶、葡萄糖转苷酶等食品用酶以及固定化脂肪酶）市场需求逐年递增,调整原募投项目的产品结构,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 3、提高生产效率的需要。公司现有混合包装车间均为人工操作,产能和效率较低,已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新建自动化混合包装线不仅符合饲料添加剂生产管理规范、安全环保及职业病防护要求,还能够保障公司未来的发展需求。 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保荐机构核查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了《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5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人民币（含税）。
-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0,733,251.8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53,028,866股,以此为基数进行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302,886.60元（含税）,占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2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5,302,886.60	25,302,886.60	25,302,886.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809,673.62	62,637,482.98	80,706,911.4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0,733,251.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5,908,659.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1,051,356.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5,908,659.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6.84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6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预计额度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青岛康地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物药业”）	35,000.00	8,525.84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生物集团”）	98,450.00	19,140.62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青岛蔚蓝动物保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动保”）	30,350.00	4,995.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潍坊康地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康地恩”）	17,000.00	7,084.23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青岛玛斯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玛斯特”）	1,000.00	570.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青岛蔚蓝天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天成”）	1,000.00	900.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青岛蔚蓝龙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龙初”）	6,700.00	1,860.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内蒙古蔚蓝华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华欧”）	1,000.00	0.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不适用:以实际发生为准
合计	190,500.00	43,075.69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3,37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9.21
特别风险提示	√预计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生物”或“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9.05亿元的担保。本次19.05亿元担保是年度最高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									
蔚蓝生物	动物药业	100%	62.12%	8,525.84	35,000.00	19.64%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否	不适用
蔚蓝生物	蔚蓝生物集团	100%	59.85%	19,140.62	98,450.00	55.23%		否	不适用
蔚蓝生物	蔚蓝动保	100%	51.40%	4,995.00	30,350.00	17.03%		否	不适用
蔚蓝生物	潍坊康地恩	100%	49.57%	7,084.23	17,000.00	9.54%		否	不适用
蔚蓝生物	玛斯特	57%	18.30%	570.00	1,000.00	0.56%		否	不适用
蔚蓝生物	蔚蓝天成	90%	32.29%	900.00	1,000.00	0.56%		否	不适用
蔚蓝生物	蔚蓝龙初	100%	60.85%	1,860.00	6,700.00	3.76%		否	不适用
蔚蓝生物	蔚蓝华欧	51%	43.65%	0.00	1,000.00	0.56%		否	不适用

上述担保额度不限于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等融资业务,公司将按照资金使用情况和融资计划进行逐笔审批担保合同,控制好担保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公司股东会批准上述对外担保额度的前提下,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进行调剂使用，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动物药业	全资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100%	91370214737278437X
法人	蔚蓝生物集团	全资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100%	91370212664526566H
法人	蔚蓝动保	全资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100%	91370222718030743A
法人	潍坊康地恩	全资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100%	91370785678114407L
法人	玛斯特	控股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57%	91370281737298796J
法人	蔚蓝天成	控股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90%	913702810572968935
法人	蔚蓝龙初	全资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100%	91370285579766215R
法人	蔚蓝华欧	控股子公司	蔚蓝生物持股51%	91150123MAC8T4QD72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动物药业	38,852.48	24,135.33	14,717.15	4,130.03	-191.13	36,574.79	21,406.96	15,167.84	14,462.27	-1,125.11
蔚蓝生物集团	214,717.67	128,513.30	86,204.37	24,631.95	4,098.48	202,488.87	119,404.92	83,083.95	95,444.13	14,090.19
蔚蓝动保	105,245.27	54,097.69	51,147.58	2,674.37	-673.91	104,518.24	52,624.81	51,893.43	12,124.88	-2,209.29
潍坊康地恩	98,039.47	48,601.49	49,437.98	9,470.45	2,268.69	91,819.74	44,618.21	47,201.54	37,235.08	7,988.41
玛斯特	9,243.77	1,691.49	7,552.28	1,415.21	340.11	9,892.31	1,655.23	8,237.08	5,907.12	1,102.81
蔚蓝天成	10,172.52	3,284.80	6,887.72	746.43	81.11	9,843.91	3,014.64	6,829.27	3,120.41	592.52
蔚蓝龙初	8,547.86	5,201.15	3,346.70	1,899.08	-70.13	8,146.66	4,706.22	3,440.45	10,331.60	189.36
蔚蓝华欧	3,231.80	1,410.65	1,821.15	1,189.32	197.24	3,207.21	1,643.84	1,563.36	3,577.86	413.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尚未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除已根据相关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披露的协议外,公司目前尚未与控股子公司及金融机构签署新的担保协议,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签署具体协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均为公司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鉴于上述担保均系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风险可控,故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3,370.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9.21%。上述担保均系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二）逾期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7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2343655N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质情况: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号1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执业证书编号NO 0014469）等相关资质。

历史沿革:致同所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1981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08年与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并,更名为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1月吸收合并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正式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北京为总部,在长春、成都、大连、福州、广州、哈尔滨、海口、杭州、济南等地设立了分支机构,客户群十分广泛,包括200余家上市公司,3,000多家大型国有、外资及民营企业。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44名,注册会计师1,361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3、业务规模

致同所2024年度业务收入2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0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82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29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86亿元,致同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024年挂牌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66家,审计收费4,156.24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9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877.29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致同所近三年（2023年-2025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和纪律处分3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罚,其中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6次。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满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民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樊文景

李满（女士）: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份。

刘民（女士）: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份。

樊文景（先生）: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5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李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樊文景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民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刘民	2025年12月	谈话提醒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	路斯股份年报审计
2	刘民	2025年12月	口头提醒	北京证券交易所	路斯股份年报审计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6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9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与上年同期持平,定价原则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外部审计机构致同所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致同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同时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同意续聘致同所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续聘程序等符合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所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6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和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该解释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准则解释第19号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9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

为客观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68.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9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94
	小计	1,279.91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52.59
	小计	652.59
合计		1,932.50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进行分类,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进行会计计量及减值处理:

（1）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以上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于2025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1,168.00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85.97万元,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25.94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以上方法,公司于202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652.59万元。

三、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等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公允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累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1,932.50万元,将减少2025年利润总额1,932.50万元。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3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精神,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本行动方案旨在持续优化经营管理效率、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与投资价值稳步提升。本行动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主要从事酶制剂、微生态制剂以及动物保健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以“生物科技还原生态世界”为宗旨,致力于为生物制造提供核心技术支持,为传统产业提供清洁节能技术,为食品安全提供绿色解决方案,全程服务农业、食品、洗涤、健康、环保、生物催化等多个产业。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6,612.37万元,较上年增长3.43%;实现归母净利润6,980.97万元,较上年增长11.45%。

未来,公司将聚焦核心主业,以平台化管理体系为基础,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全球布局,逐步形成“一体两翼”的发展格局,打造以技术创新和全球化发展为驱动的工业生物平台公司。

二、坚持自主创新,推动产研协同发展

技术创新是驱动公司发展的核心动力,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理念,通过不断提高技术水平提升产品质量、改善产品结构、降低生产成本。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13,921.2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0.19%,在行业中处于较高水平。

公司搭建了6大技术中心和2个重点实验室,并依托8个国家级创新平台开展研发工作,实行“双长制＋产品经理”的研发管理模式,使用基于集成产品开发系统的管理平台对研发项目进行过程管理,开展了多个领域的应用研发和产品推广。公司的研发以市场为导向,以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为目标,以应用研发为纽带,将实验室成果转化成市场需要的产品。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实力是推动公司快速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三、完善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于2025年11月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督职能,构建起由股东会、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管理层组成的权责清晰、规范高效、协调制衡的法人治理体系,为公司规范运营、高效发展提供坚实制度保障。

后续公司将以规范运作为核心主线,持续完善内控体系与治理机制,紧跟监管政策动态,深入研习新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实际修订内部管理制度,全面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四、强化信披与投关管理,提升公司透明度

公司始终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投资者关系为纽带,构建价值传递与市场认可的良性循环。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信息披露合法合规、真实准确完整,同时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与精准度,强化与投资者的高效沟通,树立良好资本市场形象。

2026年,公司将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抓手,搭建业绩说明会、股东会、投资者热线、公司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元化沟通渠道,及时响应投资者关切,主动传递公司价值,围绕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财务数据、发展前景等与投资者深度交流,助力市场全面认知公司价值。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将投资者回报放在重要位置,在保障主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经营实际与发展规划,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2025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总股本253,028,866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302,886.60元（含税）,占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25%。

2026年,公司将紧密跟踪资本市场动态,结合业务运营、发展规划、行业趋势及资金需求,实施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提振市场信心,持续优化股东回报水平,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体系。

六、压实“关键少数”责任,筑牢合规履职根基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高管等“关键少数”的引领作用,持续强化合规履职意识与履职能力。通过及时传达最新监管政策与市场动态,加强合规风险警示,引导“关键少数”严守履职底线。同时,常态化开展监管政策专题培训,组织参与资本市场法律法规与专业知识学习,不断提升自律意识与专业素养,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稳步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各项举措,聚焦主业经营与治理优化,持续提升发展质量与投资价值,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行业环境及发展战略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本行动方案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原《公司章程》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总监。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六）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七）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对外财务资助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九）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二）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三）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四）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五）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六）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七）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对外财务资助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八）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九）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二）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三）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四）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十五）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或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总裁1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执行总裁、副总裁,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四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四十四条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八）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裁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四十六条 总经理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的报告制度;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四十六条 总裁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一）总裁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二）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三）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的报告制度;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由总裁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执行总裁、副总裁协助总裁开展工作。
第二百零三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超过50%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第二百零三条 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超过50%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四）总裁,本公司又称总经理;执行总裁,本公司又称执行总经理;副总裁,本公司又称副总经理。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的其他条款无实质性修订。无实质性修订条款包括《公司章程》中将“总经理”“副总经理”调整为“总裁”“副总裁”等不影响条款含义的字词修订。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不进行逐条列示。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章程备案。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实际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4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2025年的经营情况、履职情况及绩效奖励政策,2025年度董事薪酬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陈刚	董事长、总经理	275.55
贾德强	董事	85.07
乔丕远	董事、财务总监	102.07
李玉强	职工代表董事	5.10
林英庭	独立董事	6.00
王京	独立董事	6.00
合计	/	479.79

注:李玉强薪酬为担任职工代表董事期间（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薪酬。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只领取定额的董事职务津贴,不再领取其他薪酬,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6.00万元（含税）;

（2）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均在公司担任具体的管理职务,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2025年的经营情况、履职情况及绩效奖励政策,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陈刚	董事长、总经理	275.55
乔丕远	董事、财务总监	102.07
徐雪梅	副总经理	65.99
姜勇	董事会秘书	48.07
合计	/	491.68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公司的高管均在公司担任具体的管理职务,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高管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陈刚先生回避表决。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董事陈刚先生、乔丕远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票:4票,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鉴于上述担保均系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故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4、审议并通过《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5、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6、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1、审议并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2、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